关于组织全省律师“书写民法典”活动的通知

全省律师：

2020年5月28日，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表决通过了《中国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二十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充分认识法典颁布实施的重大意义，进一步宣传民法典，丰富我省律师文化生活，省律协文建委决定举办“书写民法典”活动。具体通知如下：

一、作品要求

1．参赛作品须选取《民法典》法条中的一条或者多条，或者截取部分条文内容进行书写，内容要保持连贯性；

2．原则上作品尺寸以4尺整张以内，一律竖式。

3．字体不限，篆书、隶书、楷书、草书等均可。篆书、草书需写译文；本次比赛仅限软笔书法作品，暂不接收硬笔和篆刻作品。

二、参展流程

1．各地市律协鼓励本地市对书法感兴趣的律师（含实习律师）积极参与“书写民法典活动”，律师亲自书写并将作品形成清晰的PDF扫描件（可附清晰的照片）及个人的形象照、基本信息提交至各地市律协（各地市律协负责统计所有参选律师的基本信息，见附件一）。

2．各地市律协筛选出3-10幅作品以及参选律师基本信息表于2020年10月1日前报送至省律协参加评选，征稿结束后，由主办单位邀请省市书法名家和行业内专业爱好者组成评委会，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对所有投稿作品进行评选。

3．评选工作完成后，将通过河南律师之家公众号向全省律师展示优秀参选作品，并将优秀作品做成书签发放。

联 系 人：郝俊霞 马一凡

联系方式：0371—53385613

邮 箱：hnlszz405@163.com

河南省律师协会文化与建设工作委员会

2020年 9 月11 日

附件一：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律所 | 姓名 | 联系方式 | 备注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